

采购公告

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各业务领域线上培训课程和邀请外部优秀授课老师服务项目已由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黔高速采〔2025〕1号立项批准实施，项目资金已落实，采购人为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贵州黔通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现计划以询比采购的方式选择服务商，为采购人提供服务。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综合评分法。

1. 项目编号：GZQTADCG-2025-560

2. 服务期：1年（具体以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3.1 采购范围：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各业务领域线上培训课程和邀请外部优秀授课老师服务。

3.2 采购目的：持续搭建集团公司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立体培训模式，通过线上移动端学习资源和学习环境，帮助员工利用碎片化时间进行学习，同时进一步拓宽培训师资来源，不断提升线下培训质量，帮助员工提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3.3 采购内容：一是线上培训平台，包含学习账号、直播服务、课件制作等；二是优质课程；三是线下培训服务，提供外部优秀授课老师师资比选、录制课件、协助实施培训。

3.4 标段划分：本次采购共分为1个标包。

3.5 服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配备专业团队配合集团公司线上培训工作，全年每天24小时无休利用电话、QQ、微信、邮件等形式进行平台操作指导，当电话、QQ、微信、邮件等通讯工具不能解决故障及疑难时，须立即派专业团队及工程师在半个工作日内到现场进行处理。

3.6 安全目标：不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并且，系统安全须达到国家非银机构最高安全等级（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期限内每天24小时正常运行；不少于500个并发账号稳定流畅运行；数据须具备安全防护及备份恢复功能；涉及的数据须独立存储，不得共享及泄露，出现故障时不得丢失；培训课程不得包含违规、违法、涉黄、暴力、影响国家安全、侵犯知识产权等违规违法内容。

3.7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1) 线上培训平台服务采购预算60万元，本分项最高限价60万元。

(2) 第三方优质课程采购预算15万，本分项最高限价15万。

(3) 线下培训服务费用采购预算40万元，高速集团各级单位据实结算，线下培训服务最终结算费用不超过线下培训服务采购预算。线下培训服务最高限价40万元。

(4) 本项目线上培训平台和线下培训服务总预算115万元，最高总限价115万元，响应报价大于最高限价的，视为废标。

4. 采购文件获取：

4.1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9月18日至2025年9月23日

4.2 采购文件在贵州省公共资源（国有企业生产资料）交易中心（黔云招采）—贵州高速板块获取采购文件。贵州省公共资源（国有企业生产资料）交易中心（黔云招采）-贵州高速板块

(<https://gedc.e-qycz.com/#/home>) 下载电子采购文件。（注册平台用户→登录贵州高速板块（新登录该板块的响应人需重新认证后才可报名）→支付项目相关费用平台服务费）→下载采购文件→按采购文件规定形式缴纳并绑定响应保证金→制作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交易平台（黔云招采）联系方式：

400-994-6008。

4.3 采购文件费用：采购文件不收费（采购文件费用不含平台服务费，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请各响应人自行前往黔云招采官网查询）。

注：1、本项目在发布媒介显示的采购公告及采购文件（含补遗书、澄清文件）（含编标软件中采购文件内容）与在交易平台盖章发售的采购文件（含补遗书、澄清文件）不一致时，以在交易平台盖章发售的采购文件（含补遗书、澄清文件）为准。

2、①如对本项目采购公告内容有异议，请于采购文件有效下载时间内在贵州省公共资源（国有企业生产资料）交易中心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贵州高速板块）→“采购公告（供应商）→澄清答疑（提出澄清问题）”。

②如对本项目采购文件内容有异议，请于采购文件规定的异议截止时间前在贵州省公共资源（国有企业生产资料）交易中心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贵州高速板块）→“采购文件（供应商）→澄清答疑（提出澄清问题）”。

③竞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提出异议，由此产生的后果自行负责。

5. 供应商资格要求：

（1）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包括企业提供的财务报告（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本单位加盖公章的财务报表（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供应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时间）内无行贿记录（须提供书面承诺书）。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须提供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时间为报名开始时间至递交响应文件之间的任意时间），事业单位可不提供。

（5）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非“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图，查询时间为报名开始时间至递交响应文件之间的任意时间）。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项目经理、技术维护负责人等人员及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

（7）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竞标，不允许转包分包，客服人员不允许外包技术团队（提供书面承诺）。

（8）响应人不属于下列任一情形：①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同一标段的竞争。③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提供书面承诺书）。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采购人将核查中标候选人前述情况，如存在承诺信息不实等信息，将取消该响应人中标候选人资格，并上报相关部门。

6. 信息发布媒介：

6.1本次采购相关信息在《贵州省国有企业生产资料交易综合服务平台》、《贵州省公共资源（国有企业生产资料）交易中心（黔云招采）-贵州高速板块》、《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发布。

6.2本项目的采购公告、成交候选人公示除6.1条规定的媒介外，同时在贵州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tb.guizhou.gov.cn/>）发布。

7、采购响应截止时间：

7.1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为2025年9月25日10时00分，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国有企业生产资料）交易中心（黔云招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贵州高速板块）登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不需要现场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

7.2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贵州省公共资源（国有企业生产资料）交易中心（黔云招采电子招标采购交易平台-贵州高速板块）将予以拒收。

7.3 本项目供应商无需办理电子CA锁。

7.4 本次采购无开标流程，供应商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至贵州省公共资源（国有企业生产资料）交易中心（黔云招采）网（不需要现场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

注：本次采购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响应文件以上传系统的电子文件为准。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于平台网页显示的采购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等内容与上传至交易平台的PDF版采购文件不一致时，以上传至交易平台的PDF版招标文件内相关要求为准；若有补遗书、通知、澄清等以新发布的为准，如补遗书、通知、澄清等有PDF版的，按前款规定执行。

8、联系方式

采购人：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贵阳市花溪区开发大道1号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0851-83937836

采购代理机构：贵州黔通安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宾阳大道碧乐时光A区1号楼12楼（咨询事业部）

联系人：刘萌琦（项目负责人）、田鹏、刘沐良

电话：19078813121

刘萌琦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